

上海市徐汇区生态环境局

准予房屋建筑类工地夜间施工作业许可决定书

编号： 210652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向本机关提出房屋建筑类工地夜间施工作业许可申请，经审查认为：

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申报要求。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和《上海市建设工程夜间施工许可和备案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机关决定：

准予你单位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 22 时至 2021 年 10 月 22 日 06 时 在位于 徐汇区龙华街道、东至龙华港，南至龙华西路，西至龙华路，北至居民小区 龙华街道 N11-08、N15-01、N15-05 地块项目 的建筑工地内进行内容为 混凝土浇筑 的夜间施工作业。

夜间施工必须按照要求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并做好夜间施工告示工作。

上海市徐汇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10 月 20 日